

竞标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15-240207

一、竞标条件

受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机构”）以公开竞标方式采购大清河治理工程（廊坊段）施工项目部沥青混凝土混合料采购，由招标人负责招标，合同签订由施工项目负责签订执行，采购标的物计划使用建设资金用于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竞标范围

1、项目概况

大清河治理工程(廊坊段)位于廊坊市南部，文安县与霸州市交界处，雄安新区雄县组团东部。河道治理起点自文安县潘庄子村起，终点为赵王新河汇合口处，治理段全长共计 29.53km。为满足河道日常巡河及监管要求，本次对河道两岸未硬化的堤顶路进行硬化改造，对现状堤顶无路、土路或砌砖路河段进行道路新建及改造，整治河道总长度共计 39.121Km，其中沥青路面 30.775Km，石渣路面 8.346Km，本工程质量标准优良，总工期 16 个月。

2、竞标范围

大清河治理工程（廊坊段）施工项目所使用的沥青混凝土供应及相关服务。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采购数量	备注
1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C-20	吨	12584.69	
2	细粒沥青混凝土	AC-13	吨	9063.20	
	合计			21647.89	

备注：本次竞标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竞标文件及需求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竞标报价时的计价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量。中标人签订供货合同时将进一步明确供应品种、

规格、数量。本次竞标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4、交货时间：计划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至本工程供货结束，按甲方下达的供货计划分批交货。

5、交货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大清河治理工程（廊坊段）施工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地点。

6、质量要求：

6.1 沥青采用《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中的道路石油沥青 A 级沥青，标号选用 90 号，相应指标应符合《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的相关技术要求，沥青路面弯沉设计值 0.65mm。

6.2 粗集料应洁净、干燥、表面粗糙，质量技术要求应符合《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的规定，按其他公路等级选用，规格选用 S8 级。粗集料应采用反击式破碎机轧制；

6.3 细集料必须由具有生产许可证的采石场、采沙场生产，应洁净、干燥、无风化、无杂质。质量要求应符合《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的规定，质量要求按其他公路等级选用，规格选用 S16 级。

6.4 填料：沥青混凝土填料必须采用石灰岩或岩浆岩中的强基性岩石等憎水性石料经磨细得到的矿粉，原石料中的泥土杂质应除净。矿粉要求干燥、洁净，应符合《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的规定，质量要求按其他公路等级选用，且不得利用回收尘粉。为增加沥青与矿料的粘接力，可采用水泥、消石灰代替部分矿粉，最大替代量不宜超过矿料总量的 2%。具体用量应现场实验确定。矿料堆放场地必须硬化，细集料和矿粉堆放地应有防水、防雨措施。

6.5 粘层及透层：粘层油用于沥青混凝土路面的上面层与下面层之间，采用 PC-3 阳离子乳化沥青，用量 0.5kg/m²。透层油用于水泥稳定碎石基层与中粒式沥青混凝土下面层之间，采用 PC-2 阳离子乳化沥青，用量为 1.0kg/m²。粘层油、透层油应符合《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的规定。

6.6 沥青混凝土配合比设计应按《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进行，经过目标配合比、生产配合比及试拌试铺验证的三个阶段，确定矿料级配及最佳沥青用量。矿料级配范围应符合相关要求，配合比设计各阶段都必须进行马歇尔试验，其各项指标应符合《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40 的要求。

7、付款方式：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卖方根据结算单向买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满足买方财务要求且与结算额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按月结算，买方在收到发票之后，结算后次月无息支付结算金额的 90%货款，完工验收完成后次月支付总结算金额的 7%，剩余 3%为质保金，质保期时间为竣工验收完成后 12 个月，在质保期结束后次月无息支付。

三、竞标响应人资格要求

竞标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对于未达到资质要求、相关资料造假或无法辨认的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1、竞标响应人为**沥青混凝土**制造企业/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及一般纳税人，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年生产能力在**5万吨**以上。应具备本次所采购**沥青混凝土**的生产制造等能力。

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所代理的制造企业满足第 1 条中相关要求。代理商必须得到制造企业/生产厂家正式授权委托书，以及委托厂家的资质证书及相关产品检测报告。

3、制造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

4、竞标响应人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竞标响应人近三年具有与本次竞标产品相同或相近销售业绩不少于**2**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200**万元以上（列举具有代表性的业绩，以合同为准，附中标通知书、合同、供货发票扫描件）。

6、竞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财务状况良好，提供经过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7、有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投标产品具有专业检测、检验机构出具的近三年产品质量检测报告，货物质量必须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的要求，各项性能参数必须满足竞标文件要求（所有标准都有可能被修订，均以最新版本为准）。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需方 ISO14000 环境体系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同时，该货物还应该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需方 OHSM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

触货物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对于重大安全、环境因素在技术文件中列明并在货物交接和技术培训时进行交底说明。

8、竞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9、投标人在区域内有完善的营销网络，具备履行本合同而必需的物流、仓储、供应保障能力。

10、本次竞标为平台全流程，请竞标响应人务必认真阅读公告“竞标文件的递交”，尽早办理竞标所必须的电子密钥。

11、本次竞标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四、竞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竞标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竞标者，请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下午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ec.powerchina.cn>）免费注册、在线报名并上传下列资料：

竞标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竞标项目竞标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2、已注册、报名、上传合格资料的，请在上述时间内在集采平台下载竞标文件。

五、竞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竞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竞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竞标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竞标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竞标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等流程须各竞标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竞标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 1) 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 转 06；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竞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竞标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集采平台客服电话：4006274006 转 06

电子钥匙办理客服电话：010-56032365

(2) 各竞标响应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电子钥匙进行电子竞标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竞标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竞标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 各竞标响应人无须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当天)现场递交纸质版竞标响应文件，本次竞标全流程在线竞标，不用递交纸质竞标文件。

2、竞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竞标文件的竞标响应人。

3、递交竞标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无审查费用)，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竞标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竞标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竞标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竞标响应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六、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投标人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当投标人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投标”的，按以上原则补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投标文件，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和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平台网站(<http://ec.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16 号水电大厦 501 室

招标机构：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16 号水电大厦

邮 编：710068

联系人：李先生 张先生 姜先生

电话：18066562300 029-33417167 17737166601

九、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9-88758156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2024年09月30日